

证券代码:300472

证券简称:新元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60

##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能否通过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具有不确定性;

2、合同后续如已正式签署并正式生效,但生效后在执行过程中可能面临相关政策法规、行业环境及客户需求等方面的变化,及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的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在合同履行完毕之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合同概况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

公司拟与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邦高科”)或其全资子公司签署销售合同,销售一万吨/年硅废料提纯循环利用项目的数字化、智能化生产线,合同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具体金额最终以公司与沐邦高科或其全资子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授权董事长签署与本次项目相关合同文件。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拟交易对手方情况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752874130F

法定代表人：廖志远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成立日期：2003年8月18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工业园区东阳大道1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药品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的蒸、炒、炙、煨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产品的生产），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玩具销售，玩具制造，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制造，服装制造，橡胶制品制造，模具制造，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软件开发，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专业设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铸造机械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铸造机械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沐邦高科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上述企业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主体，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

###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沐邦高科或其全资子公司拟向公司采购一万吨/年硅废料提纯循环利用项目的数字化、智能化生产线。合同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

付款方式：（1）按合同的交货方式：分批交货。根据采购方的供货需求计划，分批次向公司支付对应数量设备合同价款的30%首付款后，公司按首付款金额和对应的设备数量生产相应设备；（2）公司准备好相应设备后，提前5个工

作日通知采购方，采购方向公司支付对应数量设备的 55%提货款，公司安排设备发货至采购方项目现场；（3）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方向公司支付对应数量设备合同价款的 15%尾款。

合同内容最终以公司与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全资子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

####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自主研发的多晶硅提纯循环利用技术，采用低碳、节能、环保的工艺技术和设备，促进硅材料资源循环利用，为“双碳”目标作贡献。本合同的正式签署将加快公司多晶硅提纯循环利用技术方面研发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进程，加快公司成为多晶硅提纯循环利用装备和技术领域龙头企业步伐。

2、上述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客户形成依赖。

#### **五、风险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能否通过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具有不确定性；

2、合同后续如已正式签署并正式生效，但生效后在执行过程中可能面临相关政策法规、行业环境及客户需求等方面的变化，及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的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在合同履行完毕之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根据该合同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 **七、备查文件**

- 1、《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6 日